

資歷架構過往資歷認可
汽車業申請人自我能力評估表(第一至四級)

如具備下列工作年資及大部份的工作能力和相關工作知識，可考慮申請認可 「車身噴塗(二級)」能力單元組合		自我評估	
		是	否
年資及工作經驗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三年汽車維修工作經驗，其中不少於兩年為車身噴塗工作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能力及知識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能夠正確描述汽車各系統和組件的名稱、構成、位置及功能；及能夠按汽車製造商手冊及指引，在監督下，正確地進行拆卸、更換和重裝一般汽車系統組件 • 能夠按照用途所需，使用合適的噴塗工場設備；及汽車噴塗設備生產商的使用手冊，為噴塗設備執行或安排保養；能夠為出現故障的噴塗設備，進行初步診斷，安排或進行維修 • 能夠掌握起漆水及清潔劑特性；及按照工作指示、汽車製造商手冊指引及職安健環守則，有效地完成去除舊漆膜及金屬表面處理工序 • 能夠按照工作指示、汽車製造商手冊指引及職安健環條例，有效地進行填灰及研磨；及在完成填灰及研磨工序後，進行檢查，確保達致可進行噴漆工序的要求 • 能夠按照工作指示或汽車製造商維修手冊的指引，正確地選擇及調校噴鎗和其他設備，進行噴塗工序；及在完成噴塗工序後，進行檢查，以確保工件沒有噴塗缺失 • 能夠按照製造商維修手冊或工作指示，安全地執行車身貼紙工序；及能夠準確檢查保護面是否完全被遮蓋 • 能夠根據汽車製造商提供的編碼或根據汽車的資料，尋找汽車原本顏色的配方；及能夠按照配方，正確地進行計量調色，並進行試噴、比色、微調色及對色等工序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評估方法	證明／評估範圍	費用 (\$)	
查證年資及工作經驗： 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申請人需提供工作經驗證明文件的正副本 	550	
筆試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筆試一於 30 分鐘內完成有關車身噴塗範疇的問題評估 		
達標準則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必須於筆試中取得 60%分數。 		
組合內包括的能力單元： (詳細能力單元內容，請參考汽車業能力標準說明)		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拆卸、更換和重裝一般汽車系統組件 • 使用及維護一般噴塗設備 • 去除舊漆膜及金屬表面處理 • 進行填灰及研磨工序 • 進行噴塗工序 • 進行車身貼紙工序 • 調配漆油 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AUSDCN109A AUSDST224A AUSDST225A AUSDST226A AUSDST227A AUSDST228A AUSDST229A 	